

茂名市茂南区“百千万高质量发展工程”金塘镇典型镇雨污管理改造等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

招标公告

投资项目代码	2411—440902-17-01—255462		
投资项目名称	茂名市茂南区“百千万高质量发展工程”金塘镇典型镇雨污管理改造等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招标项目名称	茂名市茂南区“百千万高质量发展工程”金塘镇典型镇雨污管理改造等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		
标段（包）名称	茂名市茂南区“百千万高质量发展工程”金塘镇典型镇雨污管理改造等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	公告性质	正常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招标项目实施（交货）地点	茂名市茂南区金塘镇。		
资金来源	从“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典型镇培育资金中列支，不足部分由金塘镇政府自筹解决。	资金来源构成	从“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典型镇培育资金中列支，不足部分由金塘镇政府自筹解决。
招标范围及规模	本工程概算总投资约10122658.74元，其中建安工程费9297881.65元。 本项目为茂名市茂南区“百千万高质量发展工程”金塘镇典型镇雨污管理改造等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农贸市场片区、府前五街片区及金塘中心小学片区的雨污水管道分流及附属设施改造工程，包括雨水管道、污水管道、各类检查井及路面拆除与恢复等管道改造提升工程。 雨水系统改造：在农贸市场片区、府前五街片区周边巷道内增设DN400排水管道，并在其排出口处增设DN800排水管道；在金塘中心小学片区周边巷道内增设DN400排水管道，并在其排出口处增设DN600排水管道。最		

	后，所有雨水管道将接入就近的地下暗河及簸箕巷河渠道中； 污水系统改造：农贸市场片区、府前五街片区及金塘中心小学片区局部巷道已埋设有 DN500 排污水主管道及 DN300 排污水支管道，现利用原有管径将其进行完善，并沿途收集居民生活污水，最后接入就近的市政污水管网中。
招标内容	本项目的施工图设计、施工、保修期修复任务。本次招标确定设计施工总承包的承担主体，中标后负责本项目的施工图设计、施工及保修期修复任务等工作。 1. 设计部分（包括但不限于）：在经批准的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及初步设计基础上：（1）配合由甲方组织的相关评审会议的汇报工作；（2）负责规划用地红线范围内所有道路、排水排污、绿化、建筑工程、外立面和标识等工程的施工图设计，配合竣工图编制等；（3）负责项目涉及的临时围墙、临时道路、施工用水用电、临时排水等所有临时设施的设计工作。 2. 工程施工部分（包括但不限于）：设计范围内所有工程内容的施工（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工期、包承包范围内工程验收通过、包移交、包结算、包资料整理、包施工承包管理和现场整体组织、包专业协调及配合等）、设备购置及安装、竣工图及结算编制。本项目通过完工验收后，保证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后整体移交给招标人；本项目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作等。 3. 工程管理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对工程建设全过程和各阶段进行专业化管理和服务。对需要专业分包的专项设计和工程，承包人与专业分包单位签订专业分包合同，配合做好协调和管理工作。同时，承包人须按国家、地方、行业规定以及发包人要求的工程措施、安全措施、文明措施对项目进行工程总承包管理，作为联合体主办方负责项目设计、施工总协调工作及工程涉及的其它协调工作。 最终以招标文件（含招标答疑、澄清文件）、经审定的设计图纸、经审定的施工图预算内容及工程总承包合同为准且包括发包人发出的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文件。招标人有权对实施项目的承包范围进行调整，承包人不得有异议。
工期（交货期）	总工期：180 日历天，其中： （1）设计周期：30 日历天； （2）施工工期：150 日历天，具体开工时间以监理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为准。
最高投标限价	招标控制价：9482942.65 元；其中，设计费为：185061.00 元（占整

	个工程设计费的 60%)，建安费为：9297881.65 元。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但还应遵守如下规定：联合体成员不多于 2 个，由具有相应资质的设计单位和施工单位组成，且牵头人必须是本项目的施工单位；联合体投标时，必须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成员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已组成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它联合体在本项目中参加投标。	
投标资格能力要求 (包括但不限于资质人员、业绩等要求)	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国大陆依法注册的企业法人，工商营业执照有效。且需同时具备以下 (1) 和 (2)： (1) 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或工程设计市政行业乙级 (或以上) 资质，或工程设计市政行业 (燃气工程、轨道交通工程除外) 乙级 (或以上) 资质，或工程设计市政行业 (排水工程) 专业丙级 (或以上) 资质； (2) 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或以上) 资质，且获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在有效期内)。 2.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但还应遵守如下规定：联合体成员不多于 2 个，由具有相应资质的设计单位和施工单位组成，且牵头人必须是本项目的施工单位；联合体投标时，必须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成员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已组成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它联合体在本项目中参加投标。 3. “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投标人被列为严重失信主体或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或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投标活动依法予以限制，不接受其投标。须同时提供本单位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查询的严重失信主体、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和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截图 (共计 3 项)，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表 7-3 企业近三年内其他信誉情况表。

招标监督机构	茂名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电话	0668-2280606
其他依法应当载明的内容	1. 本项目招标文件于 2025 年__月__日发出，投标人自行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http://www.gzggzy.cn) 首页“建设工程-招标公告”，下载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符合本项目资格要求的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可直接参与本项目的投标。 2. 投标人若对招标文件有疑问，在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规定时间内办理数字证书登陆进行网上提问，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将对投标人的问题统一做出澄清和解答，并发布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投标人应自行留意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发布的招标文件澄清、修改或补充内容。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 对于本项目的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存在任何违规或不公平内容，投标人可向招标人提出异议。		



附件：

茂名市茂南区“百千万高质量发展工程”金塘镇典型镇雨污管理改造等
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拒绝投标单位名单（部分）

序号	单位	拒绝投标期		备注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说明：1. 在拒绝投标期内，拒绝上述单位参与茂名市茂南区“百千万高质量发展工程”金塘镇典型镇雨污管理改造等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的投标。

2. 若上述单位及拒绝期限发生变化的，则以最新书面文件为准。

3. 上述单位名单未含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企业。

